

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108 學年度

第十二次系務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討論本系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待聘師資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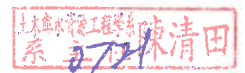
開會時間：109 年 7 月 16 (星期四) 上午 12 時 35 分。

開會地點：本系三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詳會議簽到表

主 席：陳清田委員

記錄：吳松峯

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依照「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設置辦法」第八條第二款規定「系務會議應有全體教師（出國進修及休假、請假者除外）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」，本次會議出席人員有陳清田、張進益、陳文俊、周良勳、吳振賢、陳錦媽等 6 位教師，達召開系務會議之人數規定，主席於 12 時 35 分宣布開會。

- 一、首先感謝李美齡小姐於系辦服務達 30 餘年、長期對系務之協助與貢獻，新任專案組員將於 7 月 20 日報到，接續系辦業務工作。
- 二、材料場延展認證評鑑作業已於 6 月 28 日完成，期間感謝師長協助，後續再請持續支持。
- 三、最後要謝謝各位師長於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在系務推動上之協助；如有學生期末輔導事宜或有關係務推動等議題，可於臨時動議中提出討論。

再次感謝各位師長參加本次會議，以下請討論本次會議議題。

貳、討論與決議事項：

案 由：討論本系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待聘師資事宜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室 109 年 7 月 7 日嘉大人字第 1099003016 號函知，比照教育部 101 年 5 月 21 日臺人(二)字第 1010076271A 號函及本校 109 年 6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6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(相關說明請卓參附件)。因吳南靖老師 109 學年度續聘案因故未於 109 年

7月31日聘期屆滿前完成審議，攸關權益事項本校將比照專任教師相關規定辦理(詳附件)。

- 二、本校參照上開教育部函示聘約期限屆滿其續聘案尚未確定者，應暫時繼續聘任之意旨，自109年8月1日起暫時繼續聘任吳師，惟聘期至多至110年7月31日吳老師原重新應聘三年期限屆滿為止。如有不續聘情事，暫時繼續聘任之聘期，將自109年8月1日起至該不續聘案經本校審議完成並以書面通知送達臺端之日為止。
- 三、本系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碩一有限元素法(選修/3學分)、土木三渠道水力學(選修/3學分)、碩專一有限元素法在土木工程上之應用(選修/3學分)、進土木二工程力學(必修/3學分)、進土木四波浪力學(選修/3學分)等5門待聘課程擬由吳南靖老師授課，請討論。

決 議：

依照學校人事室109年7月7日嘉大人字第1099003016號函說明五辦理暫時繼續聘任吳南靖老師為109學年度專案教學人員，爰此，本系109學年度第一學期待聘課程教師調整為吳南靖老師暫時授課(計有碩一有限元素法、土木三渠道水力學、碩專一有限元素法在土木工程上之應用、進土木二工程力學、進土木四波浪力學等5門課程)，最終聘任決定仍以校教評後續決議為主，並作為本系繼續聘任之依據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12時50分。

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108 學年度
第十二次系務會議簽到表

開會事由：討論本系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待聘師資事宜。

開會時間：109 年 07 月 16 (星期四) 上午 11 時 30 分。

開會地點：本系會議室

主 席：陳清田主任

記錄：吳松峯

出席人員：

姓 名	簽 到	姓 名	簽 到
陳清田主任	陳清田	劉玉雯老師	
林裕淵老師		陳建元老師	休假
蔡東霖老師		張進益老師	張進益
陳文俊老師	陳文俊	周良勳老師	周良勳
吳振賢老師	吳振賢	陳永祥老師	請假
陳錦媽老師	陳錦媽	江昀璉同學	
朱傳義同學	朱傳義		

列席人員：

姓 名	簽 到	姓 名	簽 到
吳南靖老師	吳南靖		